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73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459.292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37元，共计募集资金259,837.11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3,668.97万元（不含预付保荐费用33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46,168.1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和预付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492.4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1,675.7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16号）。

2、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31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0,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30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332.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297,668.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622.36 万元（不含税）后，并考虑已由承销商坐扣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2.0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7,177.6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91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64010078801100001215	56,168.14	4.3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50000003865	60,000.00	202.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	8110201012501188645	30,000.00	81.3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201000244583472	40,000.00	1,084.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	793900081510866	60,000.00	0.2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30000004007		18,267.41	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	793900081510669		3,428.27	[注 3]
合计		246,168.14	23,068.35	

[注 1]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与募集资金净额存在 4,492.44 万元的差异，原因系初始存放金额中尚未扣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外部费用

[注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公司、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

方监管协议》，由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立账号为 0301230000004007 的募集资金专户

[注 3]因 2021 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本公司连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1 日与招商银行上海花木支行重新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招商银行上海花木支行开立账号为 793900081510669 的募集资金专户

2、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60000004911	35,000.00	2,296.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15011500008862	34,000.00	24,326.60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434520000306995	12,000.00	10,957.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427633	20,000.00	9,130.68	
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990102029012324235	33,000.00	33,374.4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	793900081510868	147,668.00	55,871.7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广信区开发区支行	936001010015966721	16,000.00	3,033.94	
合计		297,668.00	138,990.92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与募集资金净额存在 490.36 万元的差异，原因系：(1)初始存放金额中尚未扣除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外部费用 622.36 万元；(2)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时扣除了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 132.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 2021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了提高募

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公司拟终止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将上述终止实施的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5 亿元及相关账户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变更至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丰城市同田乡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75,474.37	73,000.00
石河子市 1GW 平价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34,001.65	9,900.00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DQ 厂区 14.5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200.00	6,000.00
安波福中央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3.2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200.00	1,1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76,876.02	150,000.00

(二)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变更后募集资 金承诺投资 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3,627.38	90,000.00			90,000.00	[注]
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3,436.70	60,000.00			60,000.00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 光互补项目	62,072.07	40,000.00		21,246.76	18,753.24	项目尚未结项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0	60,000.00		52,937.44	7,062.56	尚未全部偿还
丰城市同田乡 200MW 渔光 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75,474.37		73,000.00	434.12	72,565.88	项目尚未结项
石河子市 1GW 平价光伏发 电项目一期 100MW 光伏发 电项目	34,001.65		9,900.00	2,934.23	6,965.77	项目尚未结项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 津）有限公司 DQ 厂区 14.5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 项目	6,200.00		6,000.00	3,476.25	2,523.75	项目尚未结项

安波福中央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3.2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200.00		1,100.00	15.21	1,084.79	项目尚未结项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注]经 2021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及“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终止实施的募投项目仅发生部分前期费用，并未正式开工建设

(二)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 100MW 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36,333.00	34,000.00	9,993.92	24,006.08	项目尚未结项
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7,180.00	35,000.00	4,747.21	30,252.79	项目尚未结项
金塔县 49MW 光伏发电项目	24,269.30	16,000.00	13,022.55	2,977.45	项目尚未结项
渭南市白水县西固镇 200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76,731.38	72,000.00	5,852.50	66,147.50	项目尚未结项
讷河市 125.3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56,425.00	53,000.00	11,032.98	41,967.02	项目尚未结项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90,000.00	90,000.00	87,963.43	2,036.57	尚未全部偿还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通过“偿还银行贷款”“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改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

经济效益。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出承诺，不涉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9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经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经 2021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 亿元，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经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90 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 1.90 亿元暂未

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 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1 年 10 月 21 日及 2021 年 11 月 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1 亿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为 8 亿元。

(二)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有 1.50 亿元暂未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1 月 8 日、2021 年 11 月 22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0.70 亿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为 2.80 亿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41,044.01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25.35 万元，由于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本公司尚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结余 101,857.04 万元（包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80,000.00 万元以及尚未支付和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共计 1,211.31 万元），尚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9.20%，尚未使用资金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工以及所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的履行陆续支付。

(二)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32,612.59 万元，累

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35.50 万元, 由于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本公司尚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结余 166,500.55 万元 (包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28,000.00 万元, 已由承销商坐扣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2.00 万元, 以及尚未支付和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 622.36 万元), 尚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55.50%, 尚未使用资金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工以及所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的履行陆续支付。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首次公开发行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59,837.1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1,044.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50,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7.73%						2020 年：66,587.02				
						2021 年：74,456.9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丰城市同田乡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90,000.00	73,000.00	434.12	90,000.00	73,000.00	434.12	-72,565.88	已开工尚未并网
		石河子市 1GW 平价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9,900.00	2,934.23					9,900.00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DQ 厂区 14.5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000.00	3,476.25		6,000.00	3,476.25	-2,523.75	已开工尚未并网
		安波福中央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3.2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100.00	15.21		1,100.00	15.21	-1,084.79	已开工尚未并网
2	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不适用
3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40,000.00	40,000.00	21,246.76	40,000.00	40,000.00	21,246.76	-18,753.24	已完成并网 98.20MW
4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0	60,000.00	52,937.44	60,000.00	60,000.00	52,937.44	-7,062.56	不适用

2.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32,612.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1年：132,612.5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100MW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100MW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34,000.00	34,000.00	9,993.92	34,000.00	34,000.00	9,993.92	-24,006.08	已完成并网1.50MW
2	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5,000.00	35,000.00	4,747.21	35,000.00	35,000.00	4,747.21	-30,252.79	已完成并网15.30MW
3	金塔县49MW光伏发电项目	金塔县49MW光伏发电项目	16,000.00	16,000.00	13,022.55	16,000.00	16,000.00	13,022.55	-2,977.45	已完成并网49MW
4	渭南市白水县西固镇200MW光伏	渭南市白水县西固镇200MW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72,000.00	72,000.00	5,852.50	72,000.00	72,000.00	5,852.50	-66,147.50	已开工尚未并网

	伏平价上网项目									
5	讷河市 125.3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讷河市 125.3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53,000.00	53,000.00	11,032.98	53,000.00	53,000.00	11,032.98	-41,967.02	已开工尚未并网
6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90,000.00	90,000.00	87,963.43	90,000.00	90,000.00	87,963.43	-2,036.57	不适用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丰城市同田乡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2	石河子市 1GW 平价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7.50%[注 1]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3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DQ 厂区 14.5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4	安波福中央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3.2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4]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2017年柳堡2号100MW渔光互补项目	98.20%[注1]	未做承诺	-921.51	-1,544.97	-138.43	-2,604.91	否[注5]
7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6]

[注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河子市1GW平价光伏发电项目一期100MW光伏发电项目”及“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2017年柳堡2号100MW渔光互补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产能利用率为实际并网容量与规划建设容量之比

[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丰城市同田乡200MW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DQ厂区14.58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安波福中央电气（上海）有限公司3.2MW分布式光伏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以上募投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但尚未并网，因此“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注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河子市1GW平价光伏发电项目一期100MW光伏发电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募投项目已完成并网47.50MW但未上网发电，因此“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注4]本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因此“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注5]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进行承诺。公司募集资金相关文件披露了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预计情况，由于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项目全运营周期收益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与该收益率不具可比性，因此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参考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逐年预计效益进行比较，运行期前三年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3,163.73万元、3,135.67万元、3,108.03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2017年柳堡2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2019 年分期并网，2019 年度实现收益-921.51 万元，2020 年度实现收益-1,544.97 万元，2021 年度实现收益-138.43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预测时预计该项目为自有资金，不考虑银行贷款，无建设期利息，但项目实际建设中因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融资进行建设，导致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费用发生额较大

[注 6]本公司通过“偿还银行贷款”改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此“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2.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 100MW 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1.50%[注 1]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2	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3.91%[注 1]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3	金塔县 49MW 光伏发电项目	100.00%[注 1]	未做承诺	不适用	-67.51	-98.38	-165.89	否[注 4]
4	渭南市白水县西固镇 200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5]
5	讷河市 125.3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5]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6]

[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 100MW 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金塔县 49MW 光伏发电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产能利用率为实际并网容量与规划建设容量之比

[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 100MW 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募投项目已完成并网 1.50MW 但未上网发电，因此“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募投项目已完成并网 15.30MW 但未上网发电，因此“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注 4]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进行承诺。公司募集资金相关文件披露了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预计情况，由于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项目全运营周期收益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与该收益率不具可比性，因此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参考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逐年预计效益进行比较，运行期前三年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040.11 万元、1,978.84 万元、1,961.34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金塔县 49MW 光伏发电项目”2020 年末并网，2020 年度实现收益-67.51 万元，2021 年度实现收益-98.38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预测时预计该项目为自有资金，不考虑银行贷款，无建设期利息，但项目实际建设中因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融资进行建设，导致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费用发生额较大

[注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渭南市白水县西固镇 200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讷河市 125.3MW 光伏平价上网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募投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但尚未并网，因此“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

为不适用

[注 6]本公司通过“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改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此“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